

○○○年度

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納稅者權利保護工作成果報告

中華民國○年○月○日

壹、納稅者權利保護官(以下簡稱納保官)之設置、資訊公開情形

(辦理情形說明)

表 1：納保官之設置情形

單位：人

設置情形 納保官	設置人數	職等		稅務工作年資		
		9 職等以上	8 職等	20 年以上	15 年以上未滿 20 年	10 年以上未滿 15 年
主任納保官						
納保官						

表 1-1：納保官專業背景

單位：人

專業 納保官	稅務專業	會計專業	法律專業	稅務及會計專業	稅務及法律專業	會計及法律專業	稅務、會計及法律專業
主任納保官							
納保官							

貳、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分案及管制情形

(辦理情形說明)

表 2：當年度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收案情形統計表

單位：件

收件數 (1)	撤回、不受理、移轉他轄案件(2)			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 (3)=(1)-(2)
	納稅者撤回申請 ^{備註}	不受理 ^{備註}	移轉他轄	

備註：

1. 納稅者撤回申請案件係指納稅者權利保護官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作業要點第 19 點各款情形。
2. 不受理案件係指納稅者權利保護官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作業要點第 12 點各款情形。

參、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之處理情形

一、 整體辦理成效

(辦理情形說明)

表 3：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辦結情形統計表

單位：件

	受理			辦結	未辦結
	上期未結	本期受理	合計		
稅捐爭議溝通協調案件					
申訴與陳情案件					
行政救濟諮詢與協助案件					
合計					

表 4：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辦結滿意度調查情形

單位：件；%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尚可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合計
%	%	%	%	%	%	100%

二、 稅捐爭議溝通與協調案件之辦理成效

(辦理情形說明)

表 5：稅捐爭議溝通與協調案件受理、辦結情形統計表

單位：件

受理			辦結	未辦結
上期未結	本期受理	合計		

表 6：稅捐爭議溝通與協調案件涉及稅目分析

單位：次數；%

次數 及百分比		稅目							
本年度	次數								
	百分比								
上年度	次數								
	百分比								

備註：本表係為瞭解當年度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涉及稅目情形，倘同一申請案件涉及多種稅目者，按稅目別分別計算 1 次。

三、 受理申訴或陳情案件之辦理成效

(辦理情形說明)

表 7：受理申訴或陳情案件受理、辦結情形統計表

單位：件

受理			辦結	未辦結
上期未結	本期受理	合計		

表 8：受理申訴或陳情案件涉及稅目分析

單位：次數；%

次數 及百分比		稅目							
本年度	次數								
	百分比								
上年度	次數								
	百分比								

備註：本表係為瞭解當年度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涉及稅目情形，倘同一申請案件涉及多種稅目者，按稅目別分別計算 1 次。

四、行政救濟諮詢與協助案件之辦理成效

(辦理情形說明)

表 9：行政救濟諮詢與協助案件受理、辦結情形統計表

單位：件

受理			辦結	未辦結
上期未結	本期受理	合計		

表 10：行政救濟諮詢與協助案件涉及稅目分析

單位：次數；%

稅目 次數 及百分比									
本年度	次數								
	百分比								
上年度	次數								
	百分比								

備註：本表係為瞭解當年度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涉及稅目情形，倘同一申請案件涉及多種稅目者，按稅目別分別計算 1 次。

肆、納稅者權利保護業務訓練及宣導執行情形

(辦理情形說明)

表 11：訓練及宣導執行情形統計表

宣導方式			訓練或宣導場次/則次/家數/ 處/份	參與人次
講習會	內部			
	外部	專業代理人		
		社會大眾		
新聞稿				
電子媒體				
平面媒體				
網路媒體				
廣播媒體				
戶外廣告及宣導				
文宣				

其他		
----	--	--

伍、重要交辦事項辦理情形

(辦理情形說明)

註：撰寫說明

- 1.本成果報告供當年度財政部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業務考核使用，另其中壹至肆部分，並供財政部彙整研擬年度成果報告送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 2.成果報告書之內容，請儘量具體、量化，並以如何維護納稅者權益、達成保護納稅者權益之目標等立場撰寫。
- 3.執行情形與成效部分，請敘明受理案件之辦理情形、特殊事項及分析統計數據。
- 4.本報告書請以 A4 規格，直式橫書方式撰寫(標楷體；14 號字；固定行高 20 點)，並以光碟製作，內容以不超過 50 頁或 2 萬字為限。